#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川城市管家商业服务 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主办券商")作为银川城市管家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城市管家"或"公司")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,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,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:

# 一、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### (一) 风险事项类别

□涉及重大未诉讼仲裁  □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
□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✓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
责任
□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 □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
□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
□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
□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
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
□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✓其他

# (二) 风险事项情况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截止2019年12月31日,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-9,477,503.19元,实收股本为15,000,000.00元,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1/3。

为支持公司发展,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光华于2019年4月通过

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(以下简称"邮储银川分行")贷款向公司提供 260 万元财务资助,按银行贷款利息标准收取利息;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银川市便民服务网络信息中心于2019年3月27日以名下所属房产为抵押,与邮储银川分行签订了《小额贷款最高额抵押合同——房产抵押最高额额度》,为刘光华该项贷款提供担保,担保期限十年。

公司对上述接受实际控制人财务资助,以及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,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亏损原因系家政服务人员招聘困难,人员流动,导致服务 收入整体下降所致,公司拟采取措施争取从现在开始通过政府招 聘、培训专业的家政服务人员,减少人员流动造成的经营损失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九条:"挂牌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,应当具备合理的商业逻辑,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挂牌公司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,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挂牌公司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,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应当提供反担保。"城市管家下属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银行贷款提供担保,实际控制人未提供反担保。

主办券商已督促城市管家补充履行审议程序,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平台《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6)。

# 三、主办券商提示

城市管家 2019 年末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 1/3, 持续经营 能力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取得银行贷款后全部作为对公司的财务资助,按照银行贷款合同约定利息收取利息,但仍存在实际控制人贷款违约致使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:

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小额贷款最高额抵押合同——房产抵押最高额额度》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6日